

2023 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龙岗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及计划。拟订辖区社会保险(含养老、工伤、失业及其补充保险,下同)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保险和职业年金的参保登记、扩面、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承担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工伤亡认定、待遇核准及丧葬费、抚恤金、遗属困难补助核准工作。承担行业统筹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临聘人员、保险行业营销人员等特殊人员社会保险的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工伤保险定点机构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用人单位员工工伤康复、工伤预防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参保单位因工受伤人员劳动能力和伤残等级评定工作。负责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参保人及供养对象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负责社会保险方面的咨询、投诉和信访工作。承担对辖区内用人单位和员工遵守执行社会保险政策及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等工作;承担用人单位员工工伤认定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

为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基金偿付科）、业务受理科、社会保险关系科、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失业与机关事业单位保险科、稽核科、龙岗管理站、龙城管理站、布吉管理站、南湾管理站、坂田管理站、横岗管理站、平湖管理站、坪地管理站，共 15 个部门。主要是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 108 人；离休 0 人，退休 30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着眼应保尽保，推进法定人群参保覆盖。继续加强与公安、民政、残联等部门的联系，采用多种渠道、多方式进一步扩大宣传，强化全民参保登记数据动态管理，做到精准施策，确保应保尽保。进一步加强灵活就业人员参保宣传。配合落实单位从业的非劳动关系特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企业浮动费率调整等重点工作；

2. 贯彻上级部署，全力推进社保领域改革。全力配合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按要求配合适时调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缴费比例，积极落实过渡性养老金政策调整后历史数据补齐、待遇重核等工作。进一步完善工伤认定委托第三方辅助调查机制，持续做好省大集中系统上线后住院及门诊记账、异地联网结算等重点工作，加大工伤预防宣传和培训的力度，打造工伤预防特色品牌。配合上级工作部署做好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收尾工作。持续做好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中人新办法待遇计发等各项工作；

3. 持续提升经办服务效能。持续推进社保经办服务标准规范体系建设。推进“省内通办、跨省通办、湾区通办”，推动单位业务“掌上办”。持续推进业务进驻区、街政务服务大厅和下沉至社区，加大与银行、邮政、运营商等第三方合作，增加服务供给。推进第三代自助终端升级工作，进一步提升自助终端用户体验；

4. 扎实开展“社保尊才”服务行动，服务好人才队伍。围绕人才集聚的高校、科研机构、规上企业等参保单位，完善分局班子走访机制，充分发挥分局本级和8个基层管理站的服务架构优势，设立“湾区社保通”专窗、人才专窗、绿色服务通道，通过“社保首席服务官”通过“专人一对一”“客服专员”“社保讲师团”等方式，为辖区高校及人才群体提供精准、贴心、省心、暖心的全周期社保服务，为粤港澳大湾区吸引和引进高层次人才提供有力支持。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部门预算收入7,645万元，比2022年增加205万元，增长3%。2023年部门预算支出7,645万元，比2022年增加205万元，增长3%。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主要是社保费

用增加；二是区拨款预算增加，主要是金融社保终端机调整租赁期限。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预算 7,64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692 万元、公用支出 9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3 万元、项目支出 1,72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4,692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94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83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727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险综合管理预算 1,341 万元，主要包括：社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 1,135 万元，用于后勤保障和安全生产等相关工作；社保综合管理 206 万元，用于社保志愿服务、社保政策法规宣传、零星购置与修缮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长 0%。

2. 预算准备金预算 11 万元，主要包括：预算准备金 11 万元，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较 2022 年预

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压减预算准备金。

3.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预算 22 万元,主要包括: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费 22 万元,用于支付工伤待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业务,邮寄送达社保案件相关文书。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19%。

4. 区财政安排项目预算 353 万元,主要包括:金融社保终端机维护 227 万元,用于开展金融社保终端机租赁工作;企业退休人员工作 16 万元,用于开展企业退休人员管理工作;社保工作 110 万元,用于窗口改造升级,提高更便民更高效的服务。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03 万元,增长 41%,主要原因是自助终端机维护服务从原来跨年度的服务周期调整为自然年度。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792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21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771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2022年预算持平。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3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近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7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是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公务车保有量为2辆，其中1辆公务用车车辆交接已完成，但因调出单位机构改革，未在资产系统完成车辆调拨，因此公务用车保有量较国有资产占有数量多1辆。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仅包括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727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	22	确保社保业务正常有序开展，保障参保人员知情权及合法

		权益,有效提升社保经办业务综合服务水平。本年度计划完成对各险种存疑的案件进行实地调查,保证实地调查案件真实性达 100%, 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送达程序内通过留置、邮寄等多种方式及时送达文书, 文书邮寄不少于 7,500 单等。
社会保险综合管理	1,341	持续提升社保政策知晓度,切实履行部门安全责任,提升社会保险综合管理能力。本年度计划通过 3 次以上传播媒介宣传、设立 10 个志愿服务岗位、维护服务大厅公共设施、优化大厅环境等工作着力提供优质高效服务,确保满足参保人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
预算准备金	11	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包括按需完成启动应急项目,规范使用预算准备金,及时安排应急项目资金,确保机构正常运转。
区财政安排项目	353	确保社保业务正常有序开展,提高公众服务质量。本年度计划完成 105 台社保自助终端维护、企业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实现社保金融自助服务网格化全覆盖,提供更便民高效的服务。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4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增长 2%。主要是工会经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

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含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相关社会保险经费、工伤抚恤等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7,291	一、教育支出	1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91	进修及培训	1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11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3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477
三、单位资金	353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477
1. 事业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
5. 其他收入	35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
		事业单位医疗	13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59
		住房改革支出	1,259
		住房公积金	370
		购房补贴	889
本年收入合计	7,645	本年支出合计	7,645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645	支出总计	7,64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7,645	5,918	1,727	792	792	0
	205	教育支出	11	11	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	11	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1	11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39	4,512	1,727	792	792	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477	3,750	1,727	792	792	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477	3,750	1,727	792	792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	763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	281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	321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	161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	136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	136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	136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9	1,25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	1,259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	37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889	889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7,291	一、教育支出	1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91	进修及培训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23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12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
		事业单位医疗	13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59
		住房改革支出	1,259
		住房公积金	37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889
本年收入合计	7,291	本年支出合计	7,291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291	支出总计	7,29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291	5,918	1,373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7,291	5,918	1,373
	205	教育支出	11	11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	11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1	11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6	4,512	1,3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23	3,750	1,37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123	3,750	1,3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	763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1	281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	321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	16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	136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	136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	13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9	1,25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9	1,25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	37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889	889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291	5,918	1,373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7,291	5,918	1,3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92	4,692	0
	30101	基本工资	2,092	2,092	0
	30102	津贴补贴	889	889	0
	30103	奖金	515	515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	321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	161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	136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	4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0	370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	168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9	944	1,326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1	办公费	49	49	0
	30202	印刷费	6	0	6
	30204	手续费	0	0	0
	30205	水费	10	10	0
	30206	电费	156	156	0
	30207	邮电费	59	38	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6	426	0
	30211	差旅费	11	10	1
	30213	维修（护）费	141	49	92
	30214	租赁费	18	0	18
	30216	培训费	11	11	0
	30226	劳务费	955	0	9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	28	29
	30228	工会经费	70	70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9	福利费	6	6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7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	69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	15	2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	283	0
	30302	退休费	281	281	0
	30305	生活补助	2	2	0
	310	资本性支出	48	0	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	0	48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2022 年	7	0	0	7	0	7
	2023 年	7	0	0	7	0	7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	0	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	0	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5,918	5,918	0
	社会保险综合管理	主要用于政策法规宣传、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优化服务环境、提升公共设施建设。	1,341	1,341	0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	主要用于工伤、养老、失业、稽核业务的文书邮寄、案件调查。	22	22	0
	区财政安排项目	主要用于金融社保终端机维护、企业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353	0	353
	综合行政管理	主要用于预算准备金，完成单位各项应急工作。	11	11	0
	金额合计			7,645	7,291
年度总体目标	<p>1、我分局积极优化服务环境、提升公共设施建设，着力提供优质高效服务。一是强化社保宣传，更好保障社保惠民利企政策的落实和实施。二是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对办公楼进行升级改造，布设 24 小时自助网点。三是更换部分老旧办公设备，减少老旧办公设备失灵带来的群众等候问题，为群众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务。四是根据省社保局、市局的工作部署，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满足市民群众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p> <p>2、我分局持续推进社保服务。一是加强各业务疑难案件的调查取证，切实维护社保基金安全。二是纵深推进智慧社保服务。三是积极开展社保业务政策咨询和查询服务。</p>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志愿服务岗位	10 个
			金融社保终端机租赁数	105 台
			传播媒介宣传次数	≥3 次
			文书邮寄费数	≥7500 单
			劳务派遣人员数	≤72 人
			净水机租赁数	9 站点
		质量指标	净水机空置率	0%
			金融社保终端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印刷验收质量合格率	100%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快递业务邮寄差错率	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志愿者到岗及时率	100%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设备维修维护完成及时率	100%
			文书邮寄送达及时率	100%
			宣传资料印刷完成及时率	100%
			金融社保终端设备租赁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水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保障我局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满意度	≥85%
			员工投诉次数	0次